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EXPRESSWA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76)

## 2024年中期業績公告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下文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所述之呈報基準編製的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未經審計合併經營業績。

本期間內，本集團收益與2023年同期相比增長1.4%，為人民幣83億6,760萬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溢利為人民幣26億8,001萬元，同比增長4.7%；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4.72分，同比下降20.4%，攤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4.04分，同比下降18.4%。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不派發2024年中期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審計師審計或審閱，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以下為本期間未經審計的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及於2024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連同2023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及相關報表附註：

##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並重列)
收益	4	<b>8,367,599</b>	8,249,221
其中：實際利率法下的利息收益		<b>1,196,922</b>	1,184,455
營業成本		<b>(4,681,165)</b>	(4,784,670)
毛利		<b>3,686,434</b>	3,464,551
證券投資收益		<b>574,768</b>	885,857
其他收益及利得和損失	5	<b>446,564</b>	80,759
行政開支		<b>(57,646)</b>	(65,315)
其他開支		<b>(64,638)</b>	(43,829)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的減值損失，扣 除轉回		<b>(29,664)</b>	(60,415)
佔聯營公司溢利		<b>505,922</b>	577,254
佔合營公司溢利		<b>3,969</b>	32,876
融資成本		<b>(909,955)</b>	(972,072)
除稅前溢利		<b>4,155,754</b>	3,899,666
所得稅開支	6	<b>(811,948)</b>	(625,906)
本期溢利		<b>3,343,806</b>	3,273,760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並重列)
	<hr/>	<hr/>
其他綜合收益		
日後或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及債務工具的公 允價值收益	125,587	31,9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減值損失	1,402	215
日後或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的所 得稅	(31,747)	(8,053)
境外經營引起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 差額	2,268	8,502
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u>59,952</u>	<u>71,136</u>
本期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所得稅)	<u>157,462</u>	<u>103,797</u>
本期合計綜合收益	<u><u>3,501,268</u></u>	<u><u>3,377,557</u></u>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並重列)
本期溢利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680,010	2,558,492
	非控制性權益	663,796	715,268
		<u>3,343,806</u>	<u>3,273,760</u>
合計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779,243	2,642,756
	非控制性權益	722,025	734,801
		<u>3,501,268</u>	<u>3,377,557</u>
每股盈利	7		
	基本(人民幣分)	<u>44.72</u>	<u>56.18</u>
	攤薄(人民幣分)	<u>44.04</u>	<u>53.96</u>

##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 6月30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非流動資產</b>		
不動產、廠場及設備	5,434,989	6,202,021
使用權資產	869,235	934,837
高速公路經營權	20,415,963	21,012,910
商譽	86,867	86,867
其他無形資產	377,064	388,38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1,889,346	11,491,055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2,086,260	1,497,8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188,627	189,5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518,79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9,836,109	7,718,725
其他應收款和預付款	885,029	854,4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03,967	1,446,067
定期存款	7,008,591	3,048,619
	<b>61,000,839</b>	<b>54,871,376</b>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71,307	1,306,370
應收賬款	8	1,094,575	831,478
融資融券業務產生的客戶貸款		18,395,377	19,934,761
其他應收款和預付款		8,265,389	5,990,540
應收股息		-	1,631
衍生金融資產		2,357,975	1,279,1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34,435,258	41,729,1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529,120	445,17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573,353	7,729,402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及結算備 付金		39,726,799	45,415,217
銀行結餘、結算備付金、存款及現金			
—受限銀行結餘及現金		68,575	100,631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258,214	4,268,56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631,944	23,830,440
		<b>136,507,886</b>	<b>152,862,426</b>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流動負債</b>			
同業拆入資金		1,000,000	1,950,000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 款項		39,543,771	44,803,323
應付賬款	9	1,149,855	1,265,174
稅項負債		522,659	654,107
其他應繳稅項		175,537	232,46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2,439,362	13,954,591
應付股息		2,567,960	168,573
合同負債		175,964	104,000
衍生金融負債		1,613,195	996,027
銀行及其他借款		2,234,807	4,593,399
應付短期融資券		2,285,565	2,137,611
應付債券		6,877,400	5,404,107
可轉換債券	10	221,766	1,830,84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25,873	24,592,145
租賃負債		85,460	472,061
		156,289	147,914
		<b>91,275,463</b>	<b>103,306,335</b>
<b>淨流動資產</b>		<b>45,232,423</b>	<b>49,556,09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06,233,262</b>	<b>104,427,467</b>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款		15,078,734	13,213,544
應付債券		21,929,689	23,610,144
可轉換債券	10	6,669,949	6,611,0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89,327	260,060
租賃負債		297,156	327,516
		<u>44,464,855</u>	<u>44,022,354</u>
		<u><b>61,768,407</b></u>	<u><b>60,405,113</b></u>
<b>資本與儲備</b>			
股本		5,993,498	5,993,498
儲備		34,781,458	33,798,718
		<u>40,774,956</u>	<u>39,792,21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0,774,956</u>	<u>39,792,216</u>
非控制性權益		<u>20,993,451</u>	<u>20,612,897</u>
		<u><b>61,768,407</b></u>	<u><b>60,405,113</b></u>



附註：

## 1. 呈報基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2. 合併會計法重列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之合併會計法」對其所有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之業務合併，均採用合併會計法原則入賬。

2023年9月28日，本公司全資子公司浙江龍麗麗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龍麗麗龍公司」)與交通集團訂立股權收購協議(「黃衢南股權購買協議」)，收購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黃衢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黃衢南公司」)10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6,700,000元。黃衢南公司主要從事中國浙江省黃衢南高速公路浙江段收費權的經營及管理，全長161公里，該收購已於2023年9月7日獲董事會批准，根據黃衢南股權購買協議，黃衢南公司完成公司章程修訂及工商登記變更後，於11月底成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本期間內，黃衢南公司被龍麗麗龍公司吸收合併，並更名為浙江龍麗麗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

由於交通集團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上述收購被視為涉及共同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採用會計指引第5號入賬。因此，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比較簡明合併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及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已重列，已納入合併實體自首次處於共同控制下之日起的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本集團對黃衢南公司100%股權的收購採用合併會計法，導致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合計綜合收益減少人民幣104,604,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減少人民幣104,604,000元，每股基本盈利減少人民幣5.14分以及每股攤薄盈利減少人民幣4.71分。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原則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則按公允價值計量。

除了應用新增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一致。

####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年度期間開始強制生效的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用於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方融資安排

於本期間採納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現在及之前期間的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及／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披露均無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按呈報和經營分部分分析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計)

	高速公路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證券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外部客戶	<u>5,112,572</u>	<u>2,805,936</u>	<u>449,091</u>	<u>8,367,599</u>
分部溢利	<u>2,125,371</u>	<u>803,521</u>	<u>414,914</u>	<u>3,343,806</u>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計並重列)

	高速公路 業務 人民幣千元	證券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收益—外部客戶	<u>5,004,028</u>	<u>3,161,361</u>	<u>83,832</u>	<u>8,249,221</u>
分部溢利	<u>1,787,860</u>	<u>1,022,513</u>	<u>463,387</u>	<u>3,273,760</u>

分部溢利指各經營分部除稅後溢利。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用以分配資源和評估績效之用。

## 主要業務收益

本集團本期間內除去折扣及稅後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並重列)
高速公路業務收益	5,112,572	5,004,028
證券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益	1,609,014	1,976,906
證券業務利息收益	1,196,922	1,184,455
酒店及餐飲收益	51,791	60,001
建造服務收益	376,475	—
PPP業務收益	20,825	23,831
合計	<u>8,367,599</u>	<u>8,249,221</u>

附註：本集團在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及乍嘉蘇高速公路的改擴建項目中為客戶提供建造服務，該服務在本集團建造及提升資產過程中，隨時間確認達成履約責任，如同客戶控制下的資產建造及提升。該建造服務的收益使用投入法根據合同完工階段確認。

## 5. 其他收益及利得和損失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並重列)
金融機構的利息收入	234,017	163,732
租金收入	37,075	32,554
因可轉換債券衍生部分公允價值變動 帶來的收益	2,987	32,282
匯兌淨收益(損失)	2,914	(209,834)
現貨交易淨收益(損失)	29,297	(33,544)
管理費收入	10,033	7,018
處置資產的收益	20,524	1,030
補償款	25,960	38,154
其他	83,757	49,367
合計	<u>446,564</u>	<u>80,759</u>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並重列)
	<u>                    </u>	<u>                    </u>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572,230	754,134
遞延稅項	239,718	(128,228)
	<u>                    </u>	<u>                    </u>
	<b>811,948</b>	<b>625,906</b>
	<b><u>                    </u></b>	<b><u>                    </u></b>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和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中國子公司的稅率是25%。

本集團於本期並無估計的香港應課稅利潤，故並無作香港利得稅撥備。

## 7.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基本和攤薄每股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溢利數據計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並重列)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期溢利	<b>2,680,010</b>	2,558,492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盈利的溢利	<b>2,680,010</b>	2,558,492
由於可轉債導致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 影響	<b>(23,109)</b>	51,161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盈利的溢利	<b><u>2,656,901</u></b>	<b><u>2,609,653</u></b>

股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2023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並重列)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盈利的普通股股數	<b>5,993,498</b>	4,553,764
由於可轉債導致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 影響	<b>38,968</b>	282,891
用於計算攤薄每股盈利加權平均普通 股股數	<b><u>6,032,466</u></b>	<b><u>4,836,655</u></b>

附註：本集團於2023年12月分別向其現有內資股和H股股東進行供股，由於供股價格低於市價，供股存在折讓因素，因而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需進行追溯調整。因此，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及基本每股盈利已進行重列。



## 8. 應收賬款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賬款包括：		
－與客戶的合同	1,097,172	837,226
減：信用損失準備	(2,597)	(5,748)
	<u>1,094,575</u>	<u>831,478</u>
應收賬款(信用損失準備前)包括：		
同系附屬公司	12,753	19,520
第三方	<u>1,084,419</u>	<u>817,706</u>
應收賬款合計	<u>1,097,172</u>	<u>837,226</u>

本集團對高速公路業務客戶不設信用期。本集團高速公路業務之應收賬款結餘為應收浙江省及安徽省高速公路收費結算中心、杭州市臨平區交通運輸局、杭州市交通運輸局、義烏市交通運輸局、杭州市臨安區交通運輸局、嘉興市交通局等的通行費。

就浙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證券」)經營的本集團資產管理服務、證券佣金及財務諮詢服務而言，對客戶設定交易限制。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對其結欠應收款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管理層定期監察。

於本期間末按照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近)計算的應收賬款(扣除信用損失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三個月內	527,177	420,733
三個月至一年	531,701	381,569
一至二年	34,099	23,734
二年以上	1,598	5,442
合計	<u>1,094,575</u>	<u>831,478</u>

## 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指高速公路養護應付費用。於本期間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三個月內	275,589	668,425
三個月至一年	461,554	127,248
一至二年	108,994	154,917
二至三年	45,455	78,708
三年以上	258,263	235,876
合計	<u>1,149,855</u>	<u>1,265,174</u>

## 10. 可轉換債券

### 可轉債2021

2021年1月20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230,000,000歐元的零息可轉換債券(「可轉債2021」)，可轉債2021將於2026年到期，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可轉債2021的主要條款如下：

#### (1) 轉換權

可轉債2021持有人(「可轉債持有人2021」)有權於2021年3月2日至2026年1月10日隨時(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除外)將名下可轉債2021按初始的轉換價(「轉換價2021」)每股H股港幣8.83元轉換為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且歐元對港幣的匯率固定為港幣9.5145元兌1.00歐元(「固定匯率」)。轉換價2021須根據反稀釋調整及特定條件，主要包括：股份合併、分割或重新分類，利潤或儲備金資本化，資本分配，股份的權利發行或股份期權，其他證券的權利發行及按低於現時市價發行。於2024年6月30日，最新轉換價為港幣6.29元。

#### (2) 贖回權

##### (i) 到期時贖回

除非之前已經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外，本公司將於2026年1月20日(「到期日2021」)按其未償還本金額的100%贖回全部未轉換的可轉債2021。

(ii) 按本公司選擇贖回

在發出不少於30日但不超過60日的贖回通知後，基於特定條件，本公司可以按照有關贖回日期的未贖回本金額的100%贖回全部而非僅部分未轉換的可轉債2021。

- (a) 自2024年1月20日後至到期日2021前，如果在該贖回通知刊登前聯交所的30個連續交易日中任何20日(20日中的最後一天不早於發出贖回通知前10天)按適用於聯交所營業日的現行匯率兌換為歐元的H股收市價至少為當時的轉換價2021(以固定匯率折算為歐元)的130%；或
- (b) 如果在發出該通知前原先發行的可轉債2021的本金總額中未贖回本金總額低於10%。

(iii) 可轉債持有人2021的認沽期權

本公司將依可轉債持有人2021的選擇於2024年1月20日(「認沽期權日」)其未贖回本金額的100%贖回全部或僅部分該持有人的可轉債2021。

可轉債2021包含兩部分：

- (a) 債項部分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金額約歐元183,297,000元(等值於人民幣1,443,009,000元)。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考慮承銷費等發行費用後，按實際利率計算債項的攤餘成本進行計量。實際利率為4.74%。
- (b)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可轉債持有人2021轉換權、本公司的贖回權及可轉債持有人2021的認沽期權。

有關發行可轉債2021的交易費用共計人民幣8,427,515元，按照債項部分和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比例分別計入。

與衍生金融工具相關的交易費用約人民幣1,711,247元計入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損益。與債項相關的交易費用約人民幣6,716,268元計入債項部分的賬面價值，並採用實際利率法在可轉債2021剩餘期限內攤銷。

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並由獨立資產評估機構進行評估。

於2024年6月30日的可轉債2021的債項部分和衍生金融工具的變動情況如下：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債項部分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衍生部分		合計	
	歐元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計)	199,401	1,480,135	41,530	308,266	240,931	1,788,401
匯兌重整	-	79,600	-	-	-	79,600
利息費用	28,080	228,084	-	-	28,080	228,084
因公允價值變動帶來的 收益	-	-	(38,012)	(280,620)	(38,012)	(280,620)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u>227,481</u>	<u>1,787,819</u>	<u>3,518</u>	<u>27,646</u>	<u>230,999</u>	<u>1,815,465</u>
匯兌重整	-	(4,914)	-	-	-	(4,914)
利息費用	590	4,520	-	-	590	4,520
贖回	(202,600)	(1,592,274)	-	-	(202,600)	(1,592,274)
因公允價值變動帶來的 收益	-	-	(299)	(2,987)	(299)	(2,987)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25,471</u>	<u>195,151</u>	<u>3,219</u>	<u>24,659</u>	<u>28,690</u>	<u>219,810</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已有202,600,000歐元可轉債2021被持有人贖回，贖回後剩餘本金為27,400,000歐元。

## 可轉債2022

2022年6月14日，本公司下屬子公司浙商證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000,000,000元的可轉換債券(「**可轉債2022**」)，可轉債2022將於2028年6月13日到期(「**到期日2022**」)，已於2022年7月8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票面利率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6%、第四年1.0%、第五年1.5%、第六年2.0%，按年付息。

在人民幣7,000,000,000元本金中，本集團另一下屬子公司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上三公司**」)認購人民幣3,833,185,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上三公司已全部處置該等可轉債2022。

可轉債2022主要條款如下：

### (1) 轉換權

可轉債2022持有人(「**可轉債持有人2022**」)有權於2022年12月20日至2028年6月13日隨時(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除外)按初始轉換價(「**轉換價2022**」)每股人民幣10.49元將名下可轉債2022轉換為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浙商證券將因派送股票股利、轉增股本、增發新股或配股、派送現金股利等情況(不包括因本次發行的可轉債2022轉股而增加的股本)對轉換價2022進行調整。

在到期日2022前，當浙商證券股票在任何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低於當期轉換價2022的80%時，浙商證券董事會有權提出轉換價2022向下修正方案並提交浙商證券股東大會審議表決。於2024年6月30日，轉換價2022為每股人民幣10.19元。

## (2) 贖回權

### (i) 到期時贖回

到期日2022後五個交易日內，浙商證券將以本次可轉債2022票面面值的106% (含最後一期利息) 的價格向投資者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2022。

### (ii) 有條件贖回

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2022轉股期內，當下述兩種情形的任何一種出現時，浙商證券有權決定按照債券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部分未轉股的可轉債2022：

- (a) 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2022轉股期內，如果浙商證券股票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格不低於當期轉換價2022的130% (含130%)；
- (b) 當本次發行的可轉債2022未轉股餘額不足人民幣30,000,000元時。

可轉債2022包括債項部分及權益部分。初始確認時，可轉債2022的權益部分從債項部分分出。因為可轉債2022由本公司子公司發行，且可轉換成子公司自有股本，權益部分被認為是非控制性權益。債項部分的實際利率為每年3.3564%。

於2024年6月30日的可轉債2022債項部分和權益部分的變動如下：

	債項部分 人民幣千元	權益部分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經審計)	3,923,672	476,247	4,399,919
利息開支	184,217	-	184,217
支付利息	(11,163)	-	(11,163)
增加	2,529,887	804,528	3,334,415
轉股	(146)	(15)	(161)
	<u>6,626,467</u>	<u>1,280,760</u>	<u>7,907,227</u>
於2023年12月31日(經審計)	<u>6,626,467</u>	<u>1,280,760</u>	<u>7,907,227</u>
利息開支	112,251	-	112,251
支付利息	(27,836)	-	(27,836)
轉股	(38,977)	(3,982)	(42,959)
	<u>6,671,905</u>	<u>1,276,778</u>	<u>7,948,683</u>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6,671,905</u>	<u>1,276,778</u>	<u>7,948,683</u>

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可轉債持有人2022將本金為人民幣40,762,000元的可轉換債券2022轉換為浙商證券的股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浙商證券尚未行使贖回權。



## 業務回顧

2024年上半年，地緣政治衝突、國際貿易摩擦等問題頻發，全球經濟增長動能偏弱。國內面臨經濟結構轉型升級、有效需求不足等挑戰，但受益於宏觀政策發力顯效、外需回暖、新質生產力加速發展等有利因素，中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全國GDP同比增長5.0%。2024年上半年，浙江省對外貿易快速增長、數字消費等新型消費持續活躍、交通等重點領域投資規模擴大，助推全省GDP同比增長5.6%，增速高於全國平均水平。

於本期間內，在中國經濟穩步復甦的背景下，本集團轄下高速公路通行費收益實現持續增長；證券業務收益受資本市場震盪下行的影響雖有所下降，但降幅低於行業平均水平。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實現各項收益總額為人民幣83億6,760萬元，同比增長1.4%。其中人民幣51億1,257萬元來自於本集團經營的九條主要高速公路，同比增長2.2%，佔總收益的61.1%；證券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為人民幣28億零594萬元，同比下降11.2%，佔總收益的35.5%。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收益的分析列載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變動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高速公路業務收益	<b>5,112,572</b>	5,004,028	2.2%
滬杭甬高速公路	<b>2,380,730</b>	2,356,218	1.0%
上三高速公路	<b>550,380</b>	526,991	4.4%
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	<b>269,258</b>	264,256	1.9%
杭徽高速公路	<b>354,206</b>	352,995	0.3%
徽杭高速公路	<b>101,398</b>	101,704	-0.3%
舟山跨海大橋	<b>570,784</b>	550,602	3.7%
龍麗麗龍高速公路	<b>387,120</b>	376,293	2.9%
乍嘉蘇高速公路	<b>236,715</b>	226,405	4.6%
黃衢南高速公路	<b>261,981</b>	248,564	5.4%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變動
證券業務收益	<b>2,805,936</b>	3,161,361	-11.2%
佣金及手續費收益	<b>1,609,014</b>	1,976,906	-18.6%
利息收益	<b>1,196,922</b>	1,184,455	1.1%
其他業務收益	<b>449,091</b>	83,832	435.7%
酒店及餐飲業務	<b>51,791</b>	60,001	-13.7%
建造服務業務	<b>376,475</b>	–	不適用
PPP業務	<b>20,825</b>	23,831	-12.6%
收益合計	<b>8,367,599</b>	8,249,221	1.4%

### 高速公路業務

於本期間內，中國經濟延續恢復向好態勢，本集團所轄高速公路整體車流量和通行費收益較去年同期實現持續增長。

2024年上半年，浙江省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同比增長8.0%，貨物進出口總額同比增長7.8%，帶動物流運輸需求增加，本集團所轄高速公路貨車流量增速恢復常態，同比增長5.3%；但短途小型貨車流量增速高於長途中大型貨車流量增速，致使通行費收益增幅低於車流量增幅。

然而，本集團所轄高速公路客車流量增速有所放緩，主要由於2023年同期為疫情管控措施優化初期，公眾旅遊出行需求快速反彈致使客車流量基數較高，而2024年旅遊消費回歸理性，國內旅遊需求增速相對放緩。同時，2024年上半年出現極端雨雪天氣；春節及清明假期小客車免通時間同比增加4天，結合2024年閏年收費時間增加1天，小客車收費時間同比共計減少3天，亦對客車通行費收益造成一定負面影響。

此外，本集團所轄部分高速公路車流量還受到週邊產業發展及路網變化的影響。舟山產業園區發展及甬舟高速復線建設施工帶動貨運需求增加，有利於舟山跨海大橋貨車流量增長；杭紹甬高速杭紹段及杭甬高速復線一期均自2024年1月19日起通車、甬金鐵路自2023年12月31日起通車，分別對杭甬高速及舟山跨海大橋、甬金高速車流量造成一定程度的分流影響。

回顧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踐行利潤中心、服務中心、品牌中心「三個中心」發展策略，不斷提升高速公路主業經營能力。自主研發智慧營運分析平台加強數字稽核，試點推廣無人車道全景監控，完成6個數據資產入表，科數賦能提質增效；推出「假日經濟」、「貨車引流」等「高速+」系列行動，多措並舉減少收費站入口關閉時長，持續挖潛主業營收；榮獲首屆全國高速公路車輛救援技能大賽團體冠軍，「舟山掌上收費站」等7個案例獲評交通行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不斷加強品牌影響力。

同時，本集團著力構建主業帶動產業、產業反哺主業的發展格局。統籌優化甬金高速金華段和乍嘉蘇高速改擴建施工交通組織方案，在提升長期盈利能力的同時全力降低短期施工影響；繼2023年通過合營投資平台收購永藍高速60%股權後，2024年1月完成剩餘40%股權收購，市場化投資併購繼續發力；受託管理杭紹甬高速杭紹段和杭甬高速復線一期，新增運營里程109公里，推動高速公路管理輸出；重點推進甬金高速重卡充換電項目，探索閒置資源利用、橋下空間開發、交通組織業務等關聯產業，加快發展路衍經濟。

於本期間內，來自248公里的滬杭甬高速公路、141公里的上三高速公路、70公里的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122公里的杭徽高速公路、82公里的徽杭高速公路、46公里的舟山跨海大橋、222公里的龍麗麗龍高速公路、50公里的乍嘉蘇高速公路以及161公里的黃衢南高速公路的通行費收益總額為人民幣51億1,257萬元。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所轄高速公路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通行費收益和同比增長率如下表所示：

本集團所轄高速公路各路段	平均每日全		通行費收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同比增長率
	程車流量 (輛)	同比增長率		
滬杭甬高速公路	89,094	2.62%	2,380.73	1.0%
-滬杭段	89,810	3.11%		
-杭甬段	88,571	2.27%		
上三高速公路	33,779	3.43%	550.38	4.4%
甬金高速公路金華段	33,547	1.35%	269.26	1.9%
杭徽高速公路	29,501	1.81%	354.21	0.3%
徽杭高速公路	13,108	-0.76%	101.40	-0.3%
舟山跨海大橋	29,328	3.66%	570.78	3.7%
龍麗麗龍高速公路	16,518	4.89%	387.12	2.9%
乍嘉蘇高速公路	41,886	3.93%	236.71	4.6%
黃衢南高速公路	12,895	7.53%	261.98	5.4%

## 證券業務

2024年上半年，在外部環境複雜、投資者信心不足的情況下，國內資本市場經歷了劇烈波動，A股日均成交額下滑明顯，IPO和再融資規模大幅收縮，而監管持續推進減費讓利，證券行業面臨巨大衝擊，整體業績普遍承壓。面對異常艱難的經營環境，浙商證券迎難而上，全面深化改革，適時調整業務佈局，集中各方資源和力量保障業務發展整體穩定，經營業績雖有所下滑，但總體表現優於行業平均水平。

於本期間內，浙商證券緊抓監管機構大力支持併購重組的政策機遇，通過協議轉讓、公開競拍等方式累計收購國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都證券**」）34.2546%股權，以期通過併購有效整合國都證券資源、實現業務優勢互補，助力浙商證券擴大規模，提升市場競爭力和行業地位。

於本期間內，浙商證券錄得營業收益為人民幣28億零594萬元，同比下降11.2%，其中佣金及手續費收益為人民幣16億零902萬元，同比下降18.6%；證券業務利息收益為人民幣11億9,692萬元，同比增長1.1%。於本期間內，浙商證券計入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證券投資收益為人民幣5億7,477萬元，同比下降35.1%。

## 酒店及餐飲業務

浙江臨平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旗下浙商開元名都酒店於本期間內實現各項收益為人民幣3,210萬元，同比下降21.4%。

浙江大酒店有限公司（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持有100%權益的附屬公司）旗下浙江大酒店於本期間內實現各項收益為人民幣1,969萬元，同比增長2.7%。

## 長期投資

浙江紹興嵊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嵊新公司**」，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擁有50%股權的合營公司）擁有全長73公里的甬金高速公路紹興段。於本期間內，該路段的平均每日全程車流量為29,998輛，同比增長2.59%，實現通行費收益為人民幣2億6,421萬元，同比增長4.4%。於本期間內，該合營公司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7,983萬元，同比增長21.4%。

浙江之江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擁有50%股權的合營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高速公路投資，已全資擁有145公里的永藍高速公路。於本期間內，該合營公司錄得淨虧損為人民幣7,189萬元。

浙江杭寧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擁有30%股權的聯營公司)擁有全長99公里的杭寧高速公路。於本期間內，該聯營公司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2億5,315萬元，同比增長22.9%。

於本期間末，本公司持有中金－浙江滬杭甬－申嘉湖杭高速公路資產支持專項計劃(「專項計劃」)30%權益級份額，該專項計劃持有的申嘉湖杭高速公路全長93公里。於本期間內，該專項計劃賬面錄得淨虧損人民幣4,009萬元。

浙江溫州甬台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擁有15%股權的聯營公司)經營全長139公里的甬台溫高速公路溫州段。於本期間內，該聯營公司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1億3,409萬元。

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擁有20.08%股權的聯營公司)的收益主要來自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存、貸款等金融服務之利息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於本期間內，該聯營公司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2億1,516萬元，同比下降49.9%。

長江聯合金融租賃有限公司(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擁有10.61%股權的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融資租賃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以及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於本期間內，該聯營公司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3億3,527萬元，同比增長3.2%。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擁有4.96%股權的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等金融業務以及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於本期間內，該聯營公司實現歸母淨利潤為人民幣69億6,285萬元，同比增加0.5%。

浙江浙商轉型升級母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本期間末，一家本公司擁有24.99%份額的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股權投資、投資管理、投資諮詢。於本期間內，歸屬於本公司的聯營公司淨虧損為人民幣859萬元。

## 財務分析

本集團採取穩健的財務政策，以實現為股東提供優質回報的長期目標。

於本期間，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溢利約為人民幣26億8,001萬元，同比上升4.7%，基本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4.72分，同比下降20.4%，攤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44.04分，同比下降18.4%，股東權益回報率為6.6%，同比下降20.5%。

##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共計人民幣1,365億零789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28億6,243萬元)，其中銀行結餘、結算備付金、存款及現金佔17.6%(2023年12月31日：18.4%)，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及結算備付金佔29.1%(2023年12月31日：29.7%)，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佔25.2%(2023年12月31日：27.3%)，融資融券業務產生的客戶貸款佔13.5%(2023年12月31日：13.0%)。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50(2023年12月31日：1.50)，剔除證券業務客戶款項的影響因素後，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減去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及結算備付金除以流動負債減去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的餘額)則為1.90(2023年12月31日：1.80)。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計入流動資產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344億3,526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17億2,911萬元)，其中，58.6%投資於債券，3.9%投資於股票，23.8%投資於基金，其餘投資於結構性產品及信託計劃等。

2023年供股籌集募集資金，於2023年12月31日按期末匯率計算尚餘折合人民幣59.8億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人民幣4.8億元已用於現有高速公路改擴建項目開支，按本期間末匯率計算尚餘折合人民幣52.8億元募集資金，其中折合人民幣46.0億元將用於現有高速公路改擴建項目開支，剩餘部分將用於補充流動資金及償還借款等日常營運開支。

於本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64億9,197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幣種組合與去年同期相比，並無重大變化。

董事認為，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並不會遇上資金流動性和財務資源上的問題。

## 借貸及償債能力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負債為人民幣1,357億4,032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73億2,869萬元)。其中，12.8%為銀行及其他借款，1.7%為應付短期融資券，21.2%為應付債券，14.9%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29.1%為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付息借款總額為人民幣552億9,791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下降3.7%，其中包括人民幣164億5,406萬元的境內商業銀行借款，折合人民幣7,738萬元的境外商業銀行借款，人民幣7億2,983萬元的境內其他金融機構借款，人民幣5,228萬元的境內其他機構借款，人民幣20億零490萬元的短期融資券，人民幣2億8,066萬元的收益憑證，人民幣30億4,994萬元的中期票據，人民幣61億7,368萬元的次級債，人民幣181億零333萬元的公司債，人民幣14億8,013萬元的資產證券化債券，人民幣66億7,191萬元的可轉債及折合人民幣2億1,981萬元的歐元可轉債。付息借款中的79.0%毋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境內商業銀行借款的固定年利率為2.69%至4.0%不等，浮動年利率為2.75%至3.75%不等，境外商業銀行借款的固定年利率為5.25%與6.96%，浮動年利率為5.8%，境內其他機構借款的固定年利率為3.0%，境內其他金融機構借款的固定年利率為3.08%至3.7%不等，浮動年利率為3.68%。於2024年6月30日，短期融資券的固定年利率為2.01%與1.9%，收益憑證的浮動年利率為4.15%至7.0%不等，中期票據的固定年利率為2.80%與2.97%，次級債的固定年利率為2.28%至4.08%不等，公司債的固定年利率為1.638%至3.27%不等，人民幣可轉債的票面年利率為0.6%，歐元可轉債票面年利率為零。



於本期間，利息開支總額為人民幣9億零996萬元，息稅前盈利為人民幣50億6,571萬元，故盈利對利息倍數(息稅前盈利除以利息開支)為5.6(2023年同期(重列)：5.0)。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68.7%(2023年12月31日：70.9%)；剔除證券業務客戶款項的影響因素後，本集團資產負債率(即總負債減去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的餘額除以總資產減去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餘及結算備付金)則為61.0%(2023年12月31日：63.2%)。

### 資本結構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617億6,841萬元。固定利率債務為人民幣988億1,198萬元，浮動利率債務為人民幣177億零902萬元，無息債務為人民幣192億1,932萬元，分別佔本集團資本總額31.3%，50.0%，9.0%和9.7%。於2024年6月30日的槓桿比率(債務總額減去證券業務所產生之應付客戶款項的餘額除以權益總額)為155.7%(2023年12月31日：169.7%)。

### 資本開支承諾和使用

於本期間，本集團資本性開支為人民幣6億4,684萬元。在本集團全部的資本開支中，用於股權投資的為人民幣1億4,762萬元，用於房屋購建的為人民幣2,020萬元，用於設備設施購建的為人民幣1億零270萬元，用於高速公路改擴建項目的為人民幣3億7,632萬元。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諾總額尚餘人民幣55億9,156萬元。在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承諾餘額中，人民幣9億1,363萬元歸屬於股權投資，人民幣4億零857萬元歸屬於房屋購建，人民幣8億6,569萬元歸屬於設備設施購建，人民幣34億零367萬元歸屬於高速公路改擴建項目。

本集團將首先考慮依靠內部資源支付以上資本開支承諾，不足部分會綜合考慮債務融資和股權融資渠道支付。

## 或有負債及資產抵押

本公司及紹興市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擁有嵊新公司50%股權的另一合營方)按照各自股權比例共同為嵊新公司為人民幣22億元的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於2024年6月30日，該筆銀行借款餘額人民幣4億8,100萬元。

本公司附屬公司浙江舟山跨海大橋有限公司以其公路收費權質押為其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51億7,370萬元。

本公司附屬公司德清縣德安公路建設有限責任公司以其應收交易款為其銀行借款提供質押擔保，於2024年6月30日，該項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4億6,601萬元。

本公司附屬公司龍麗麗龍公司以其公路收費權質押為其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提供擔保，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餘額為人民幣89億1,482萬元。

本公司附屬公司嘉興市乍嘉蘇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以其公路收費權質押為其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2億4,336萬元。

浙商證券附屬公司浙商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客戶質押的股票為其銀行借款提供擔保，於2024年6月30日，該等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7,738萬元。

除以上所述，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其他或有負債和資產抵押、擔保。

## 外匯風險

於本期間，除(i)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股息；(ii)浙商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開展業務；(iii)於2021年1月在香港資本市場發行的歐元2.3億元且將於2026年1月到期的零票息可轉換債券，公司已根據持有人要求於2024年1月20日贖回歐元2.026億元，餘額歐元0.274億元將於2026年1月到期；(iv)於2021年7月在香港資本市場發行的本金為美元4.7億元且將於2026年7月到期的高級固息債券，票面年利率為1.638%；及(v)供股募集資金以港幣計價部分；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均以人民幣結算。

本集團於本期間並未使用套期金融工具。

## 展望

展望2024年下半年，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短期內難以緩解，多國大選結果將影響全球政治經濟格局，外部環境不穩定性、不確定性上升。中國仍處於經濟恢復和轉型升級關鍵期，政府將積極應對當前經濟發展面臨的各種困難和挑戰，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不斷培育壯大新質生產力，更大力度激發市場活力和內生動力，鞏固和增強經濟回升向好態勢。在宏觀經濟持續向好的前提下，本集團所轄高速公路車流量及通行費收益整體上有望持續增長。

本集團將聚焦主責主業，持續深耕「三個中心」發展策略。圍繞利潤中心，擴大貨車「跑滿送」、「高速+旅遊」等活動力度以引流創收，同時落實成本定額管理、收費站機電設備自主運維等降本舉措，力推降本增效以提升經營效益；圍繞服務中心，深化擁堵路段治理，重點推進夜間集約化施工以及預防性養護技術應用，確保道路安全暢通以滿足用戶美好出行需求；圍繞品牌中心，持續做好「智在行」等主業品牌，出台高速公路經營管理相關團體標準、企業標準，加強永藍高速經營管理標準化手冊執行反饋，不斷形成具有辨識度的品牌體系、技術體系和管理標準以提升行業影響力。

2024年下半年，證券行業仍需應對市場行情波動、監管趨嚴、市場競爭加劇等挑戰，但也面臨資本市場改革全面深化、金融科技發展等機遇。浙商證券將密切關注市場動態和政策變化，積極把握發展機遇，提升風險管理能力；重點聚焦企業類客群日益增長的需求，持續豐富並完善「全鏈條」綜合金融服務，深度融入並服務實體經濟；通過業務、資源及戰略的全面協同，提升綜合競爭力，形成新的發展引擎；統籌優化資源配置結構，有效提升經營效率，持續推進中大型券商建設。

面對錯綜複雜的國內外形勢，本集團將不斷強化市場意識和經營思維，著力提高核心競爭力，推動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全力保障現有高速公路改擴建進度，推動優質高速公路項目投資併購，不斷拓展主業規模；聚焦智慧交通、交通與能源融合及路衍經濟，充分發揮高速公路沿線資源優勢，謀劃培育新的產業增長點；加快數字化建設進程，深入推進數據資產入表，著力提高創新成果轉化和產業化能力，以數字化、科技化賦能高質量發展。

### **本期間末以來發生的具有重大影響事件**

自本期間末以來，未有發生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重要事項。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除本公告披露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贖回或註銷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遵守了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採納了《守則》中的建議最佳常規。

## 登載財務資料

本中期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jec.com.cn](http://www.zjec.com.cn))。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適時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浙江滬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袁迎捷  
董事長

中國杭州，2024年8月23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本公司董事長為袁迎捷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吳偉先生和李偉先生；本公司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楊旭東先生、范燁先生和黃建樟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貝克偉先生、李惟琿女士和虞明遠先生。